**济源市十五届人大**

**一次会议文件二十**

**关于济源市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年6月20日在济源市第十五届人民代表大会

第一次会议上

济源市财政金融局

各位代表：

受市人民政府委托，现将济源市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和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提请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审查，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其他列席人士提出意见。

一、2021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1. 收支平衡情况**

（1）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9.1亿元，增长2.1%，完成调整预算的100.1%；加上税收返还、上级补助、政府债券、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39.6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收入总计98.7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1.6亿元，增长0.3%，为调整预算的99.6%；加上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解上级等17.1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支出总计98.7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2.8亿元，下降12.3%，为调整预算的102.2%；加上税收返还、上级补助、下级上解、政府债券、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资金等50.6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收入总计83.4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61.7亿元，下降4.7%，为调整预算的99.5%；加上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解上级、补助下级等21.7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支出总计83.4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收入项目**

全市税收收入44.9亿元，为调整预算的100.4%，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为75.9%，其中：增值税22.5亿元，企业所得税7.4亿元，城市维护建设税2.9亿元，契税及耕地占用税2.3亿元，个人所得税1亿元，其他各项税收8.8亿元。非税收入14.3亿元，完成调整预算的99%。

**3.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主要支出项目**

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81.6亿元，主要用于一般公共服务、公共安全、教育、科学技术、文化体育与传媒、社会保障与就业、卫生健康、节能环保、城乡社区事务、农林水、交通运输、自然资源海洋气象、住房保障等领域发展。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1. 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3.6亿元，增长9%，完成调整预算的107%，其中，土地出让总价款13.2亿元，扣除上缴中央、省级收入和计提的专项资金后，全市国有土地有偿使用收入完成12.1亿元；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上级补助等16.6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收入总计30.2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5.5亿元，增长11.6%，为调整预算的98.6%；加上政府专项债券还本、调出资金等4.7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支出总计30.2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2. 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3.6亿元，增长9%，完成调整预算的107%；加上地方政府专项债券、上级补助等16.6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收入总计30.2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3.5亿元，增长5.7%，为调整预算的98.5%；加上政府专项债券还本、调出资金、补助镇级、专项债务转贷支出等6.7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支出总计30.2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45万元，为预算的136.4%；加上上级补助307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力收入总计352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307万元，为预算的100%；加上调出资金45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力支出总计352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19.3亿元，为预算的111.1%；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19.2亿元，为预算的117%。收支相抵，当年结余0.1亿元，累计结余13.7亿元。

2021年全市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表（单位：亿元）

| 项 目 | 收入 | 支出 | 当年结余 | 累计结余 |
| --- | --- | --- | --- | --- |
|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 4.2 | 4.5 | -0.3 | 0.1 |
|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 | 2.3 | 2 | 0.3 | 4.2 |
| 城镇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含生育保险）基金 | 6.7 | 6.5 | 0.2 | 8.2 |
| 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基金 | 4.3 | 4.4 | -0.1 | 0.7 |
| 失业保险基金 | 1.3 | 1.4 | -0.1 | 0.2 |
| 工伤保险基金 | 0.5 | 0.4 | 0.1 | 0.3 |
| 合计 | 19.3 | 19.2 | 0.1 | 13.7 |

**（五）政府债务情况**

2021年底省财政厅下达全市政府债务限额117.5亿元，其中：一般债务限额76.3亿元，专项债务限额41.2亿元。

2021年底全市政府债务余额100.7亿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66.6亿元，专项债务余额34.1亿元。债务期限包括3年、5年、7年、10年、15年、30年等，利率在2.4%—4.3%之间。

2021年当年全市共申报发行地方政府债券23.8亿元，其中，新增债券15.7亿元，再融资债券8.1亿元。

**（六）开发区、街道预算执行情况**

2021年，开发区、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5.7亿元，增长24.6%；加上上级补助、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2.5亿元，开发区、街道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收入总计18.2亿元。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0.7亿元，增长19%；加上补充预算稳定调节基金、上解上级等7.5亿元，开发区、街道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支出总计18.2亿元。开发区、街道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1亿元，开发区、街道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亿元。开发区、街道财政收支平衡。

上述财政收支和政府债务数据为快报数，在完成决算审查汇总及与上下级财政结算后，决算结果届时报市人大常委会审批。

二、落实市人大决议和财政工作情况

2021年，在示范区党工委、市委的正确领导和市人大、市政协的监督支持下，全市上下始终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历次全会精神，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落实提质增效的积极财政政策，扎实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全年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整体良好，为经济社会发展提供了强有力保障。

**（一）聚焦可持续发展，财政收支稳健前行**

**一是财政收入整体稳中有升。**面对新冠肺炎疫情和特大暴雨洪涝灾害对财政预算执行造成的巨大冲击和影响，财税部门积极探索完善财政收入组织机制，强化非税收入征管，抓好重点执收部门和重点收入项目。精准分析研究上级补助政策及重点投向领域，争取中央和省补助资金42.5亿元。加大财政存量资金清理力度，盘活各类资金2.5亿元，收入组织效能不断提升。

**二是财政收入质量稳中向好。**充分利用综合治税系统，紧盯税收征缴进度，深入企业开展实地走访调研，做好支柱产业、关键企业、重点税源监控服务工作，抓好小税种征管，不断提升企业税收贡献率，税收收入占一般公共预算收入比重连续5年居全省第一。

**三是财政支出执行稳中有序。**严格执行过紧日子要求，持续压减非刚性、非重点和一般性支出，营造艰苦奋斗、厉行勤俭节约的浓厚氛围。持续优化支出结构，优先保“三保”、疫情防控和灾后恢复重建。从严控制预算调整事项，强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2021年，民生支出完成58亿元，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71.1%，就业、社保、医疗、教育和省、市民生实事得到全面落实；“三保”支出完成44.8亿元，市、镇两级均按照要求足额保障到位。

**（二）聚焦重点攻坚，财政保障有效有力**

**一是脱贫攻坚成果巩固有力。**落实耕地地力保护、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农机购置等惠农财政补贴1.6亿元，全面助力改善农业农村生产条件。安排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补助资金0.9亿元，大力推进产业扶持、就业脱贫。做实金融扶贫文章，深入开展政银担“三位一体”金融支农，小额信贷贷款余额户贷率和企业贷帮扶率均超全省平均水平。在2020年度全省扶贫成效考核和扶贫绩效评价工作中，再次被评为“优秀”等次，获省级奖励资金968万元。

**二是乡村振兴战略落实有力。**安排1.1亿元，支持“四好农村路”、万村通客车提质工程等，进一步完善农村道路基础设施。安排4082万元，支持2.9万亩高标准农田建设，持续提高粮食综合生产能力。安排3385万元，兑现种植业、养殖业、林业、烟叶和蔬菜制种等农业保险保费补贴，有效防范和降低农户经营风险。安排2099万元，支持优势特色产业集群、省级现代农业产业园等，促进农业增产增效和农民增收。安排1227万元，支持粮油储备、成品粮应急储备、粮食质量监测、粮库建设等，扛稳扛实粮食安全。安排933万元，推动农村公益事业发展、美丽乡村建设和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成功申报花石村为“河南省田园综合体建设试点”，打造“农业+”全产业链建设模式。

**三是防范化解政府债务和金融风险稳固有力。**坚持“开前门，堵后门”，严格债务限额管理，建立全口径债务动态监测机制，认真执行债务风险化解方案，圆满完成2021年度累计债务化解任务。加大债券资金争取力度，建立债券项目“谋划、筛选、储备、发行、使用”滚动接续机制，成功争取新增政府债券限额15.7亿元，有效保障生态修复、城镇基础设施、社会民生事业、产业园基础设施等重点项目建设资金需求。扎实做好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工作，稳妥防控和化解金融风险，坚决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底线。

**四是改善提升生态环境支持有力。**坚持生态环保领域支持方向不变、力度不减，安排4.6亿元，支持重点行业超低排放、扬尘综合治理、重污染天气应急管控、土壤重金属污染防治、农村环境综合整治、农业废弃物资源化利用等，全力保障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三大保卫战，推动碳达峰碳中和有序开展。安排4.9亿元，加快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修复。安排4.6亿元，支持龙潭湖整治及景观绿化工程、解放河治理工程、济水源文化旅游综合开发等项目建设。安排1.4亿元，支持廊道绿化、森林管护、抚育、造林、植被恢复、退耕还生态林等。安排6492万元，支持新能源汽车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公交车运营补贴、国三及以下排放标准营运柴油货车淘汰补助等，推动发展绿色低碳经济，用“真金白银”守护“蓝天碧水”。

安排

28.5 亿元

支持森林河南建设和国土绿化提速三年行动。

**（三）聚焦高品质生活，民生财政理念全面践行**

**一是支持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加力加码。**突出“项目为王”，支持滚动推进“三个一批”活动，加快政府投资项目建设，切实发挥财政资金撬动和投资带动作用。安排5.2亿元，支持城区道路改造、桥梁隧道改造、河道治理等项目建设。安排2亿元，支持济源植物园、古轵生态园建设。安排1.8亿元，支持邵原至新安、沿太行等4条高速公路建设。安排1.3亿元，完成24个老旧小区的主体及基础设施改造，惠及2106户群众。安排8154万元，支持沁北电厂（市区）热力管网工程、集中供热管网改造等，提升城市供热质量。规范PPP项目管理，加快推进项目落地实施，16个入库项目开工率100%，其中，污水处理厂、农村生活污水、市政管网、济洛西高速、黄河东路打捆、S306道路、愚公路小学等PPP项目已建成投入使用。

**二是支持疫情防控实现四个到位。**建立常态化疫情防控保障和应急物资储备机制，强化应急资金使用动态监管，确保关键时刻防疫物资调得出、用得上，防疫资金用得足、用得好。安排疫情防控资金1.7亿元，为全员免费接种新冠疫苗和1轮免费核酸检测。安排3500万元，支持建设人民医院传染病房楼、乡镇卫生院发热门诊、P2实验室和公共卫生医学中心，全面提高基层医疗卫生机构防疫能力和传染病监测救治能力。在疫情防控“大考”中，实现经费保障、资金拨付、物资储备、监督管理“四个到位”。

**三是支持灾后重建真情为民暖人心。**安排灾后重建资金2.7亿元，全力支持水毁水利工程修复、公路水毁抢修、企业灾后重建、因灾倒毁居民住房恢复重建等。3031户受损村民住房修缮重建基本完成，境内受损的8条国省干线公路、13条县道、20余条乡村道路全部恢复通行，17家“一老一小”民政服务机构修缮治漏工作全面完成，受灾群众生产生活有序恢复。

**四是支持就业和社会保障平稳提升。**全市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9.8亿元。落实稳就业促就业财政补贴政策，实现技能培训7.3万人次、城镇新增就业1.6万人、新增农村劳动力转移就业0.6万人。兑现创业担保贷款贴息859.6万元，带动创业担保贷款1.7亿元，惠及创业人员4914人，全力支持大众创业、万众创新。安排8654万元，上调退休人员养老金，月人均增幅4.5%，切实提高退休人员待遇水平。安排6995万元，城市、农村最低生活保障标准提高至每月不低于590元，1.1万名城乡低保对象、1402名特困供养救助对象、176名事实无人扶养儿童和39名孤儿等困难群众享受到国家基本生活救助保障。安排6371万元，支持做好退役军人权益保障工作。安排1812万元，兑现1.4万名80岁以上老年人生活补助金和1.2万名残疾人生活及护理补贴。安排1423万元，建成2个街道综合养老服务中心，支持城镇社区养老服务发展。

**五是支持教育事业高质量发展。**全市教育支出16.1亿元。安排2.3亿元，落实高职生均拨款制度，支持高水平职业学校和专业（群）发展。安排8809万元，落实义务教育阶段免学杂费、课本费政策，惠及8万余名学生，推动义务教育城乡一体化协调发展。安排6668万元，持续改善学前教育、义务教育和普通高中办学条件，支持增加学位供给，基本消除“大班额”，加快农村中小学教师周转宿舍建设，足额保障教师生活补助。安排4335万元，支持完善学生资助体系，惠及学生4万余人次。安排2512万元，支持农村在校小学生营养餐计划，为5万余名学生提供课后延时服务。

**六是支持健康济源和社会事业有序发展。**全市卫生健康支出6.2亿元。妇女儿童医院、中医院二期投入使用，第二人民医院综合病房楼、第三人民医院重大疫情救治基地开工建设。城乡居民基本医疗保险财政补助标准由每年550元提高至580元，基本公共卫生服务人均补助标准由每年74元提高至79元。安排1575万元，支持公益性文化体育设施免费开放、文物保护、新时代文明实践中心建设，不断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安排1.1亿元，支持扫黑除恶、社会综合治理、消防安全、信访稳定，持续推进平安济源建设，提升人民群众安全感。

**（四）聚焦高质量发展，财政服务效能全面提升**

**一是优化营商环境措施行之有效。**坚持“应免则免、应减尽减、应缓必缓、应退尽退”原则，全年新增减税降费近4亿元，最大程度减轻企业运行压力，有效实现减税降负、助推发展和稳定市场主体的目标。深入开展“万人助万企”活动，扎实做好助企融资服务、涉企政策资金兑现、政策宣传等，建立常态化服务企业机制。安排1377万元，支持招商引资和“促消费”专项行动，发放消费券6.3万张，兑现3276辆新车购置补贴，带动消费3.1亿元，进一步提振居民消费信心。深入推进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建设，严格政府采购预算约束，实现“无预算不采购”。优化政府采购审批程序，严格落实政府采购负面清单，强化全流程闭环监管，进一步营造公平、公开、公正的政府采购环境。

**二是金融服务助力经济发展提质增效。**健全完善金融机构考评体系，引导金融机构加大支持实体经济力度，用足用好用活支农再贷款、支小再贷款、再贴现等金融货币政策工具，金融机构人民币各项贷款余额426.7亿元，同比增长22%，增幅全省第一。组织金融产品发布会、新型农业经营主体信贷直通车、金融服务经济高质量发展政银企对接会等，全力引导信贷投放增量，累计对接企业350余户，签约授信放贷约43亿元。发挥财政资金导向和杠杆作用，设立规模1.5亿元的中小微企业应急周转金和风险补偿资金池，建立周转还贷和信贷风险补偿机制，有效缓解企业融资难题。加快推动资本市场发展，制定推进企业上市挂牌工作意见，调动企业上市挂牌融资积极性。

**三是加快推进产业转型显有成效。**安排2.6亿元，支持投资集团、交投集团、文旅集团、城投公司、水投公司、国资运营公司、农开公司等做大做强。积极搭建便捷、高效、共赢的银企对接合作平台，帮助国有企业实现融资84亿元。兑现扶持企业发展资金1.5亿元，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高质量发展、企业研发、先进制造业奖补、高新企业奖补、科技创新奖补等，加快推进科技成果转换进程，助力拉长产业链条。

**四是全面改进和提升工作作风见行见效。**坚持“以政统财、以财辅政”，以党史学习教育为载体，深入实施“党群连心工程”及“我为群众办实事”实践活动，推动民生实事件件有着落、有回音、有效果。加强党风廉政教育和廉政文化建设，持续营造“不敢腐、不能腐、不想腐”的氛围，着力打造干净、担当、作为的财政金融干部队伍。围绕政府采购、资金支付审核、行政事业单位国有资产配置、临时预算审批等方面，实行限时办结、首办负责制等举措，压减审核环节和时间，以财政办事流程的“减法”换取服务质效的“加法”。

**（五）聚焦高效能治理，财政体制改革深入推进**

**一是预算管理改革进程加快。**落实新一轮的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有序提高基本公共服务供给效率，增加镇级可统筹使用资金，用好楼宇（总部）经济政策，切实激发镇级干事创业积极性。建立直达资金分配、拨付、监控三位一体工作机制，资金安排由“长线”变“短线”，库款调拨由“漫灌”变“滴灌”，资金监控由“分散”变“集中”。2021年，共有10.4亿元纳入直达资金管理范围，分配率100%，支付率85.2%。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实现绩效目标和部门预算同步编制、同步审核、同步批复，绩效目标实施和预算执行同步推进，建立评价结果反馈应用与预算安排挂钩机制，绩效管理科学化、制度化、规范化水平持续提升。

**二是财政信息化建设实现全覆盖。**开发区、镇（街道）代管资金专户电子化全面上线运行，国库集中支付电子化实现“全覆盖”，单笔支付业务从口令发送到清算结束5分钟之内即可完成，平均支付时间节约3天。完成政府预算、部门预算以及上下级预算之间业务无缝衔接和有效控制，预算管理一体化建设实现“全覆盖”。相继开通银行网点、微信、支付宝、网上银行、交警自助终端等非税收入缴费方式，286家市级执收单位均可在线办理非税收入缴款和退付业务，实现非税收入电子化收缴“全覆盖”。及时在“济源预决算公开平台”公开2021年财政收支预算、2020年财政收支决算，主动接受社会监督，预决算公开实现“全覆盖”。将市镇两级实行集中支付的资金纳入动态监控范围，财政资金监管实现“全覆盖”。

**三是预算评审转型先行先试。**制定《济源市预算评审管理办法（试行）》，拓展评审职能定位，简化评审程序，取消招标控制价评审以及交叉重复的概算审查，取消批复投资额在300万元以下政府投资项目的财政评审环节。实施部门预算项目评审“关口前移”，严格剔除不合理、高估冒算的预算支出，完成评审项目284个，送审金额20.6亿元，审减1.8亿元，审减率9%。2021年，被省财政厅确定为“河南省财政预算评审转型试点”。

**四是国资国企改革按下快进键。**制定《济源示范区国企改革三年行动实施方案》，明确8大类45项改革方向，稳步推进分类放权授权、事中事后监管、差异化考核等工作，持续完善国资监管体系，全面提高监管效能和质量。扎实推进豫光集团混改，完成挂牌公告，加快实现国有资本合理流动和保值增值。制定靶向盘活政策，盘活行政事业单位长期闲置、低效运转国有资产1.1亿元。

各位代表，上述工作成绩的取得，是示范区党工委、市委科学决策、正确领导的结果，是市人大依法监督和市政协民主监督的结果，也是各级各部门共同努力的结果。但是，我们也要清醒地看到，财政发展也存在一些不平衡不充分问题：**一是财政收支矛盾空前突出。**新冠肺炎疫情影响持续，经济不确定因素增多，收入增速连续放缓，重点基建、城市提质、民生保障等支出刚性增长，财力增量有限与支出需求快速增加之间的不平衡问题比较突出。**二是支出质量效益亟需提高。**零基预算理念尚未树牢，一些领域支出固化现象仍然存在，财政支出“趴窝”、政府资产闲置等问题依然存在，部分领域财政资源配置效率不高与集中财力办大事要求之间的不平衡问题比较突出。**三是体制机制可持续问题亟需关注。**预算绩效管理体系还不够健全，绩效评价结果运用还需要进一步强化。部分领域政府保障“越位”和“缺位”现象并存，体制机制不完善与财政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目标之间的不平衡问题比较突出。

三、2022年预算草案编制情况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统筹推进“五位一体”总体布局，协调推进“四个全面”战略布局，牢牢把握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核心要义，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锚定“两个确保”，实施“十大战略”，深入落实“七个方面作示范”工作要求，大力弘扬愚公移山精神，以奋勇争先、更加出彩为主题，以创新引领、跨越发展为主线，以工业强市、旅游富民、产城融合、城乡一体为发展路径，以满足人民高品质生活需要为根本目的，统筹发展和安全，扎实做好“六稳”“六保”工作，持续改善民生，着力稳定经济大盘，加强财政资源统筹，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严肃财经纪律，抓牢财政可持续风险防控，锐意进取、求实创新，奋力建设创新型高品质现代化示范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济源。

**（二）编制原则**

稳中求进，保障重点；提质增效，硬化约束；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兜牢底线，防范风险。

**（三）2022年财政预算初步安排**

通盘考虑，2022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期增长目标按照7%安排。

1. **一般公共预算**

（1）全市一般公共预算。2022年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收入63.2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新增债券、结余结转资金等37.9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收入总计101.1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支出77.5亿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23.6亿元，全市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支出总计101.1亿元。

（2）市级一般公共预算。2022年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收入35亿元，加上上级补助收入、新增债券、上年结转、镇级上解等51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收入总计86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59.1亿元，加上补助镇级、上解上级等26.9亿元，市级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支出总计86亿元。

**2. 政府性基金预算**

（1）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2022年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6.8亿元，加上上年结转、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新增债券等26.1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收入总计62.9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7.1亿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调出资金等5.8亿元，全市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支出总计62.9亿元。

（2）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2022年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36.8亿元，加上上年结转、提前通知转移支付、新增债券等25.9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收入总计62.7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54.1亿元，加上上解上级支出、补助镇级支出、债务转贷支出、调出资金等8.6亿元，市级政府性基金预算财力支出总计62.7亿元。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

（1）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22年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27万元，加上上年结转、提前通知转移支付等454万元，全市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力收入总计481万元，全部安排支出。

（2）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2022年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27万元，加上上年结转、提前通知转移支付等454万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力收入总计481万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27万元，加上补助镇级支出454万元，市级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力支出总计481万元。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

2022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21.2亿元，增长9.8%。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19.4亿元，增长1%。收支相抵，当年结余1.8亿元，滚存结余15.5亿元。

1. **市级主要支出安排**

2022年市级将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预算、国有资本经营预算统筹使用，共计113.2亿元，全部安排支出。

（1）人员工资及保障类支出25.1亿元，占支出的22.2%，比上年增加1.1亿元。主要用于财政供养人员工资，社保及刚性增资，正常进人晋级调资等。

（2）民生政策类支出8.9亿元（含上级提前通知3.5亿元），占支出的7.9%，比上年增加1.2亿元。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养老及城乡居民基本养老、基本医疗保险资金，困难群众救助，困难残疾人生活补贴和重度残疾人护理补贴，高龄老人敬老补贴，优抚对象补助资金，义务兵优待金，企业军转干部生活补助及个案资金，就业补助资金，计划生育服务补助资金，离休干部医疗费，医疗救助，破产企业退休人员医疗补助，困难群众医疗保险，免费“两筛”及“两项”检查项目，基本火化费免除，原民办教师养老补助，配套中职免学费、助学金，干线公路管理养护资金，养殖环节屠宰环节病死猪无害化处理，农业保险配套经费，动物防疫补助资金，各项慰问经费等。

（3）运转类支出1.5亿元，占支出的1.3%，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机关事业单位正常运转所需办公、水电暖、差旅费等。

（4）经常性支出15.7亿元，占支出的13.9%，与上年持平。主要用于耕地提质改造补助项目，土地开发支出，增减挂钩项目及指标使用费支出，国土资源管理经费，农业生产发展资金，农林水改革发展资金，宣传文化发展资金，义务教育薄弱环节改善与能力提升，中小学教育教学成果奖，中小学师资培训经费，文明城市创建专项资金，大中修和日常小修保养等支出，城乡专项规划编制及评审费用，机关事务管理经费，环保监测等支出，财税管理经费，人力资源、民政事务、退役军人事务管理经费，党政机关、群团组织工作经费，行政服务中心运行及招商引资经费等。

（5）重点和刚性支出35亿元，占支出的30.9%，比上年增加7.7亿元。主要用于防范化解债务风险，征地拆迁成本，兑现企业优惠政策，基金注册资金，政府投资项目前期费用，中小微企业应急周转金和贷款风险补偿资金池，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城市管理企业化运营改革经费，义务教育公用经费，“智汇济源”计划人才发展资金，保障性安居工程建设资金，消防支出，基本药物制度改革补助，基本公共卫生服务补助，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创业担保贷款贴息，对口支援新疆资金等。

（6）2021年结转的上级资金4.4亿元，按原资金用途安排使用。

（7）预备费1亿元，按《预算法》要求安排，占市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的2.2%，比上年减少0.3亿元。

（8）新增债券支出23.5亿元，其中，转贷镇级1.9亿元，市级安排支出21.6亿元，主要用于钢产品深加工产业园C区二期项目、重大疫情救治基地、精神卫生服务中心改扩建项目、人民医院东院区项目、城市智能公共停车场建设、虎岭高新片区智慧停车场项目、2022年老旧小区提升、富士花园公租房三期项目、南部岭区供水工程、城区输供水管网提升项目、蟒河口水库供水工程、产教融合园区基础设施建设、济源幼儿园建设、黄河流域砚瓦河生态清洁小流域治理、人工湿地项目、东一环南延南一环东延建设、示范性综合实践基地人防教育馆布展装修工程、小浪底库区北岸森林火灾高风险区综合治理、S245邵原至下冶改建工程、S230林山至小有河段灾毁重建工程、纪检监察宣教中心项目、小型病险水库除险加固、北部供水工程、西霞湖生态文旅综合开发项目、王屋片区文化旅游基础设施项目、济东新区地下综合管网项目、新型智慧城市二期建设项目、老年公寓等。

**6. 开发区、街道预算编制情况**

2022年，开发区、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6.3亿元，增长3.8%，加上上级补助、动用预算稳定调节基金等1.6亿元，开发区、街道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收入总计17.9亿元。开发区、街道一般公共预算支出9.9亿元，下降7.5%，加上上解上级8亿元，开发区、街道一般公共预算财力支出总计17.9亿元。开发区、街道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2.4亿元。开发区、街道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2.4亿元。开发区、街道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238万元。开发区、街道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238万元。

在市人代会召开之前，市财政对本级基本支出和参照上年同期支出数额必须支付的项目支出、上年结转支出等必要支出进行了支付。

四、2022年财政重点工作方向

**（一）立足主责主业，增强财政收支管理能力。**一是在落实落细减税降费政策基础上，坚持依法依规征管，加强税收形势研判；充分发挥综合治税平台作用，推动涉税大数据信息共享，注重优化收入结构，强化非税收入征管，健全财政支持政策，发展和培育新的收入增长点，着力提高财政收入质量。二是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把严把紧支出关口，严控经常性项目支出，“三公”经费只减不增，切实把有限的财政资金用在经济社会发展的重点领域、重点任务、关键环节；持续优化支出结构，坚决兜牢保基本民生、保工资、保运转的“三保”底线。三是规范财政资金运转程序，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切实提高财政资金支付效率。加大盘活各类存量资金力度，强化财政资源统筹，积极争取转移支付以及政府债券等政策、资金、资源，全力提升财政保障水平。持续完善财政资金直达管理机制，确保资金快速落实到位、高效规范使用。

**（二）主动站位大局，增强中心工作落实能力。**一是借力创新发展要素集聚优势，积极融入郑州“1+8”都市圈，高标准推动东区建设，坚持“项目为王”不动摇，保证财政支出强度，充分发挥债券资金、PPP等稳投资、补短板、促发展积极作用，全力支持“三个一批”重大项目建设。二是扎实做好疫情保障工作，时刻保持“疫情一天不结束，一天不放松”的警惕性，统筹抓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支持经济发展的关系，足额保障新冠肺炎疫情防控资金需求。三是加快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生态修复、北方城市清洁取暖、黄河流域生态保护等重大项目，促进绿色经济和节能环保产业发展，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以更高标准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四是足额保障惠民惠农资金，深入推进涉农资金整合，健全防止返贫动态监测和帮扶机制，持续抓好粮食生产，坚决守住“确保粮食安全”和“不发生规模性返贫”的2个底线。支持农业产业园、特色产业园做大做强，加快农业现代化建设进程。发挥农村公益事业财政奖补作用，支持美丽乡村建设，发展壮大村级集体经济，推进田园综合体建设试点，推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三）践行新发展理念，增强加快产业转型支持能力。**一是落实组合式税费支持政策，足额保障增值税留抵退税，顶格执行“六税两费”减免政策，切实增强市场主体的获得感和体验感。优化资金支付流程，及时兑现涉企优惠资金，切实维护政府公信力。二是健全财政支持政策，扶持钢铁、有色、现代化工等传统优势产业延链补链强链，推动制造业高质量发展。支持纳米材料、节能环保、电子信息、健康养老、现代旅游、现代物流等产业发展，着力培育新的收入增长点。三是构建多元科技投入机制，积极落实创新驱动发展战略部署，引导创新要素向企业集聚。支持省级实验室、重大科研项目建设，激励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加大高层次人才培养和引进力度，健全人才评价激励机制，激发科研人员创新活力。四是加快推进豫光集团混合所有制改革，探索多渠道投融资模式，通过赋权、注资、松绑等措施，推进机制转换，提升国有企业市场竞争力。

**（四）强化政策导向，增强财政资金撬动引导能力。**一是探索协调推进政府产业基金改革，拓宽政府产业基金来源渠道，谋划推动设立洛阳制造业高质量发展基金济源子基金、智慧互联产业基金、济源新兴战略产业投资基金等，充分发挥好基金的引导作用和放大效应。二是积极创新金融产品及服务，持续加大信贷投放力度，综合运用财政贴息、资金奖补、风险补偿等方式，引导金融资本支持实体经济，降低企业融资成本，破解企业融资难题。三是动态调整梯次上市后备企业培育库，实行“一企一策一表”，加快推进企业上市挂牌步伐，支持内地企业在香港上市，依法依规推进符合条件的国有企业赴境外上市。四是规范高效推广PPP模式，引导社会资本投入民生领域，积极谋划和包装可实施、可助力济源经济高质量发展的项目，扎实推动PPP项目发挥实效。五是加大招商引资支持力度，进一步扩大对外开放，鼓励引进境外、省外投资，引导用好楼宇（总部）经济，推动财政资金集约高效使用。

**（五）坚持放管结合，增强优化营商环境服务能力。**一是持续推进“放管服效”改革，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数字财政”建设，简化资金审批拨付流程，优化政务服务，加快实现“只进一扇门”“最多跑一次”“一次都不跑”。二是深入推进政府采购网上商城建设和采购项目“链条式”管理，发挥“互联网+政府采购”低成本、高效率和透明化三大优势。拓宽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渠道，增强政府采购服务中小企业的能力。三是推进“万人助万企”活动走深走实，建立银企对接常态化机制，扎实开展“点对点”企业服务，当好政策“讲解员”、业务“服务员”、发展“助力员”。四是实施积极的稳经济促发展财政政策，统筹运用减税退税、政府性融资担保、援企稳岗等措施，为企业发展注血纾困。

**（六）筑牢红线意识，增强政府债务和金融风险防控能力。**一是正确处理稳增长与防风险、举债与发展的关系，健全规范地方政府举债融资机制，精心谋划专项债券项目，积极争取新增债券额度，实时监测政府性债务运行，不断加强和改进地方政府性债务管理工作。二是严格落实债务化解计划和风险应急处置机制，多渠道筹集资金消化存量债务，逐步降低债务风险。严禁违规担保和变相举债行为，着力加强风险源头管控，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三是加强防范和处置非法集资政策宣传，引导公众自觉远离和抵制非法集资，加大对违规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确保金融风险总体可控。四是切实严肃财经纪律，牢固树立预算法治意识，严禁无预算超预算列支，严格落实向市人大及其常委会报告国有资产管理、预算执行及调整等要求，健全财政资金监督机制，提高财政管理水平。

**（七）瞄准重点领域，增强财政深化改革推进能力。**一是进一步推进零基预算，破解支出预算固化格局，实行预算执行、预算评审、绩效评价结果等与预算安排挂钩，全面建立“能增能减、有保有压、能上能下”的预算安排机制。二是进一步深化市与镇级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激发镇级经济发展内在动力。三是进一步深化预决算公开，健全完善预决算公开平台，细化公开内容，创新公开形式，拓展公开渠道，让公众找得到、看得懂、能监督。四是进一步加快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整合预算编制、预算执行、政府采购、政府购买服务、资产管理和债务管理等预算管理环节，形成预算全过程的管理闭环，实现数据共享、流程再造和业务协同。五是进一步实施预算绩效管理，不断规范和完善评价指标体系，强化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立评价结果反馈与整改机制，切实做到“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六是进一步加强国有资产管理，充分发挥公物仓作用，持续推进闲置资产盘活，提高国有资产利用率。七是进一步深化国资国企改革，完成国企改革三年行动，逐步将全市经营性国有资产全面纳入统一监管体系，加快国资国企在线监管平台建设，有效提升国资国企监管效能。

**（八）依法为民理财，增强为民办实事保障能力。**一是加大民生领域投入，聚焦“一老一小一青壮”，着力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二是全面落实就业优先战略，加强社会保障体系建设。积极推进教育高质量发展，切实保障财政教育投入实现“两个只增不减”。加大医疗卫生领域投入，加强公共卫生服务保障能力。支持健全公共安全体系，推动平安济源、幸福济源建设。三是用好惠民惠农“一卡通”社保卡发放系统，优化发放流程，确保各项补贴政策更好落地见效。四是践行依法理财，全面落实行政执法责任制，深化服务型行政执法建设，完善为民理财、依法理财、科学理财的制度体系。

各位代表，2022年财政改革发展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将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示范区党工委、市委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市人大监督，认真听取市政协意见，振奋精神、迎难而上，改革创新、埋头苦干，为奋力建设创新型高品质现代化示范区，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济源提供有力保障，以优异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的胜利召开!

附件

名词解释

**政府债务限额：**从2015年起，国家对地方政府债务余额实行限额管理，债务余额不得突破批准的债务限额。年度地方政府债务限额等于上年地方政府债务限额加上当年新增债务限额（或减去当年调减债务限额），具体分为一般债务限额和专项债务限额。

**一般债务：**指没有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主要以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务，由地方政府发行一般债券融资，纳入一般公共预算管理。主要用于政权建设、市政道路、社会保障、农业及农村建设等公益性项目资本性支出。

**专项债务：**指有一定收益的公益性事业发展举借，以对应的政府性基金或专项收入偿还的政府债务，由地方政府通过发行专项债券融资，纳入政府性基金预算管理。主要用于土地储备、棚户区改造、收费高速公路以及其他融资与项目收益可自平衡的公益性项目资本性支出。

**再融资债券：**指为了偿还部分到期地方政府债券本金发行的政府债券，发行规模“按照申请发债数与到期还本数孰低的原则”确定。

**财政事权与支出责任划分：**财政事权是一级政府应承担的运用财政资金提供基本公共服务的任务和职责，支出责任是政府履行财政事权的支出义务和保障。2018年1月，国务院办公厅印发了《基本公共服务领域中央与地方共同财政事权和支出责任划分改革方案》，将教育、医疗卫生、社会保障等领域8大类18项基本公共服务事项，明确为中央与地方共同财政事权，规范划分支出责任，自2019年1月1日起实施。2021年12月，河南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了《关于印发省与市县共同财政事权支出责任省级分担办法的通知》，统一核定省与市县共同财政事权支出责任分担比例，自2022年1月1日起实施。

**零基预算：**指编制预算时，不考虑以往会计期间所发生的费用项目或费用数额，以所有的预算支出为零作为出发点，一切从实际需要与可能出发，逐项审议预算期内各项费用的内容及其开支标准是否合理，在综合平衡的基础上编制费用预算的一种方法。

**预备费：**在编制预算中按照一般公共预算支出额1%—3%设置预备费，用于当年预算执行中自然灾害等突发事件处理增加的支出及其他难以预见的开支。

|  |
| --- |
| 济源市十五届人大一次会议秘书处 2022年6月20日印 |